

The
GOSPEL
of
WEALTH
财富的福音

[美]安德鲁·卡内基 ★著 乐助慈善基金会 ★译

巴菲特送给比尔·盖茨的智慧书

带着巨富而死，是一种耻辱。

附英文原著



苏州大学出版社
Soochow University Press

财富的福音

[美] 安德鲁·卡内基 著

乐助慈善基金会 译

苏州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财富的福音:汉英对照/(美)安德鲁·卡内基著;
乐助慈善基金会译. —苏州:苏州大学出版社, 2017. 8
ISBN 978-7-5672-2216-8

I. ①财… II. ①安…②乐… III. ①慈善事业—文集—汉、英 IV. ①C913.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213465 号

书 名: 财富的福音

著 者: [美] 安德鲁·卡内基

译 者: 乐助慈善基金会

责任编辑: 史创新

出版发行: 苏州大学出版社(Soochow University Press)

社 址: 苏州市十梓街1号 邮编: 215006

印 装: 苏州华美教育印刷有限公司

网 址: www.sudapress.com

E - mail: tangdingjun@suda.edu.cn

邮购热线: 0512-67480030

销售热线: 0512-65225020

开 本: 890mm×1240mm 1/32 印张: 3.875 字数: 78 千

版 次: 2017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72-2216-8

定 价: 28.00 元

凡购本社图书发现印装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服务热线: 0512-65225020

引 言

2006年6月26日,世界第二大富豪、“股神”巴菲特宣布:将把310亿美元(占其财富的70%)捐赠给世界首富比尔·盖茨创建的比尔及梅琳达·盖茨基金会,使得盖茨基金会的总资产达到了600亿美元,成为世界第一大慈善公益基金。

很多人都很好奇:巴菲特为什么要这么做?这源于一个故事。

巴菲特曾经亲手把美国钢铁大王、美国慈善公益事业之父,也是当时的世界首富——卡内基写的一本书送给了比尔·盖茨,这本书就是《财富的福音》。卡内基在这本书中写道:“我们之所以拥有这么多财富都是上帝的安排,上帝让我们接受信托,集中并保管这些财富;而我们的下半生则要行使上帝的信托,把这些财富分给那些需要的人。”卡内基还认为:“带着巨富而死,是一种耻辱。”因此,他在生前就把自己的财产全部捐出。正是这本书深深影响了比尔·盖茨,促使他走上了慈善之路,并在2008年(当时他53岁)开始退休成为一名“全职慈善家”。2006年,巴菲特已经76岁,他认为自己已经没有能力行使上帝的信托,他也不想“在耻辱”中

死去,因此决心把他大部分的财富交给他信得过的好朋友比尔·盖茨,由他来代替自己行使上帝的信托。到目前为止,巴菲特已捐出 99% 的财富,而比尔·盖茨已捐出全部的财富。

这本神奇的书影响了巴菲特,影响了比尔·盖茨,影响了千千万万的企业家,也深深地影响了我。我十分赞同卡内基先生的观点,也准备效仿比尔·盖茨先生,计划在我 55 岁的时候全职做慈善,并将个人财富的 90% 以上捐赠给社会。

为了让更多的企业家、社会大众了解这本神奇的书,乐助慈善基金会决心出资重新编译出版这本于 1889 年首次出版的著作,希望大家喜欢。

庄志

乐助慈善基金会创始人
英格玛人力资源集团董事长

2017 年 7 月 3 日



乐助慈善基金会

LoveZone Charity Foundation

简介

乐助慈善基金会是一家创新型的慈善公益机构；致力于系统性引领和催化社会创新，并推动社会责任生态圈建设，以为中国乃至世界的慈善公益事业做出更大的贡献。

乐助慈善基金会的前身“乐助慈善会”创立于2008年1月16日，创始人：庄志，创始会员：郭洪赓、司长城。2016年6月14日经苏州民政局批准正式升级为基金会，并于2016年10月13日举行成立仪式。

乐助慈善基金会通过大力推广慈善公益教育，影响更多人在关注自我身心和谐的同时，积极投身慈善公益事业，保护地球环境、促进世界和平、推动社会和谐、关爱弱势群体，以“让我们的世界变得更加美好”。

使命 让我们的世界变得更加美好

愿景 成为地球母亲的守护者

成为世界和平的倡议者

成为社会和谐的推动者

成为大爱天下的践行者

宗旨 慈善公益,教育互助

口号 让爱改变世界



乐助慈善基金会
官方网站



乐助慈善基金会
官方微信

目 录

- I 财富的福音 / 1
- II 慈善捐赠的最佳领域 / 18
- III 卡内基小传 / 40

I

财富的福音^①

我们这个时代最大的难题，是如何合理地管理财富，以维系穷人和富人间的兄弟情谊，创造和谐的贫富关系。

在过去的几百年里，人类的生活条件不仅仅是发生了变化，而且这种变化是革命性的。从前，主人和仆人在衣食住行及生活环境方面几乎没有多少差别；而今，印第安人也远比过去更加文明。

很多年前，当我拜访印第安苏族部落^②时，被人领进了酋长的棚屋。从外观来看，它和其他棚屋并没有什么不同，即便是内部的装修，与最贫苦的勇士的家相比，也

① 本文最初发表于1889年《北美评论》杂志，题为“财富”。文章问世后，在英国引起强烈反响，褒贬不一。英国《佩尔梅尔街日报》主编威廉·斯特德(William T. Stead)以讥讽的笔调指称卡内基写出了“财富的福音”，卡内基并不见怪，反而欣然接受，后此文便以该题目流传于世。

② 苏族部落，美国南部和加拿大地区的印第安人部落，即达科他人。

没高级到哪儿。而如今,百万富翁的宫殿和贫苦劳工的屋舍之间却存在着天壤之别,这正体现了文明发展所带来的变化。

然而,这样的变化不仅不应受到指责,反而更应受到我们的欢迎,因为它对人类裨益无穷。对于人类的进步而言,应当有一些居所用来收藏那些最精美的文学和艺术作品,成为人类文明的宝库,而不是让每个人都居于陋室。这种巨大的贫富差距远比普遍的贫穷好得多,是财富造就了梅赛纳斯^①这样的人。所谓的“美丽旧时光”并非美好,无论是主人还是仆人,当时的境遇都远不如现在。倒退回去对双方而言都是灾难,对仆人毫无益处,文明也会随之消亡殆尽。但不论好坏,这种变化我们都无力改变,因而只能坦然接受,并尽可能地利用它。对无法避免的事情批评指责只是在浪费时间而已。

变化的过程是显而易见的。有一种解释也许最为全面。制造业的发展就是整个文明进程的一个缩影,它与人类所有的产业类型一样,都受到科技时代新发明的刺激而不断扩张。从前,商品都是在家庭内部由个人或小

^① 盖乌斯·梅塞纳斯(Gaius Cilnius Maecenas,公元前69—前8年),罗马帝国皇帝奥古斯都的谋臣,著名的外交家,同时还是诗人、艺术家的保护人。诗人维吉尔和贺拉斯都曾蒙他提携。他的名字在西方被认为是文学和艺术赞助者的代名词。

作坊制作完成的。雇主和学徒工作、吃住都在一起，因此生活条件也是一样的。这些学徒成长为雇主以后，仍旧会沿用先前的生活方式，以常规惯例培养后辈的学徒们。在那个时代，各行各业的人之间的社会地位乃至政治地位都是充分平等的，而且以前从事制造业的人，在社会上并没有多大的发言权。

这样的生产方式带来的必然结果，就是价格昂贵而又制作粗糙的产品。而现在，商品物美价廉的程度就连上一代人都难以置信。商业世界与之同理，人类因此从中受益。穷人们能够享受到过去富人们都负担不起的物质生活。昔日的奢侈品如今已成为生活的必需品。工人的生活条件要比几个世代前的农民更为舒适。而当今的农民相比过去的地主更奢侈，衣食住行也更富有。当今的地主则比过去的国王拥有更珍贵的藏书、名画和更精美的家具。

毫无疑问，我们为这些进步所付出的代价也是巨大的。成千上万的工人被聚集在工厂和矿井里，雇主对他们几乎一无所知，而对于他们来说，雇主也是个神秘的存在。二者之间的交流仅仅在结账之时。社会分成了严格的等级制度，各等级间的隔阂导致了互相的猜疑和不信任。人与人之间缺乏同情，对任何毁谤都深信不疑。在竞争法则的作用下，雇主为节省开支，被迫严格控制对数

于雇员的工资支出。雇主和雇员之间,资本家和工人之间以及富人和穷人之间存在着普遍的矛盾。人类社会开始出现差距。

正如社会为价格低廉的舒适和奢侈品付出的代价一样,社会为竞争法则付出的代价也是巨大的。但随之而来的益处同样物超所值,正是竞争为我们带来了物质上的蓬勃发展,改善了我们的生活条件。无论竞争是优是劣,我们还是得依照上文评价的物质条件发展的标准来看待它:它是客观存在的,我们无从逃避;人类尚未发现竞争法则的替代品。虽然对于个体而言,竞争有时会很残酷,但是对于人类整体而言,竞争是最好的方式,因为它优胜劣汰,适者生存。因此,我们接受并欢迎竞争法则,并适应由此带来的巨大贫富差异——商业和工业集中掌握在少数人手中。

我们还需承认,竞争法则不仅是有益的,而且对人类发展至关重要。在此基础上,我们应进一步认识到,现代商业和制造业需要管理大规模事务的特殊才能,它们为这样的人才提供了广阔的施展空间。这种组织和管理才能是非常稀缺的,事实证明,无论在何种条件和法则下,拥有这种天赋的人总能因此而获得巨额回报。经验丰富的企业家总会毫不犹豫地采用这样的人才。与人才相比,资本显得微不足道,因为有才干的人可以迅速创造

资本,而资本在庸人手中则会迅速流失。这些人对公司或企业产生兴趣,乐于运作百万资产,他们一心考虑投资利润,力求使收益大于成本,因此自然能累积大量财富。对于他们而言,没有中间地带,因为在激烈的竞争中,如果他们不靠明智的投资来赚取利润的话,过不了多久他们便很有可能面临破产的命运。对企业而言,逆水行舟,不进则退,原地踏步是不可能的。有利可图是企业成功运作的一个必要条件,不仅要赚回利息,并且要创造利润。这是一条毋庸置疑的法则:在经济力量的自由支配下,拥有非凡管理才能的人,定会在短时间内创造出超越其所费成本的收益。这条法则如同其他法则一样,能使人类从中获益。

这些是人类社会赖以生存的根基,我们不应反对,因为它比人类在历史上所尝试过的其他任何方式都更能改善人类的境况。至于所有新建议的效果,我们还不能确知。寻求颠倒现状的激进主义者或者无政府主义者,被视为在动摇文明赖以存在的基石,因为就在智慧勤快的工人告诉他愚笨懒惰的工友“没有耕耘,就没有收获”的那一天,人类文明之花才得以绽放。随后,那种处处都要寻求绝对平均的原始共产主义也告以终结。研究这一课题的人得出这样的结论:“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劳动者有权掌握自己储蓄账户中的几百美元,而百万富翁对自己的数百万美元也同样拥有合法的权利。如果人类社

会要保持发展势头,不断向着更美好的未来前进,那么就必须努力建设财富文明,必须允许每一个人“无所畏惧地坐在自家的葡萄架和无花果树下”。对于那些企图以集体主义替代个人主义的人,答案是:这已经是人类的历史了。从野蛮社会到现代社会,人类所取得的一切进步都得益于由集体主义向个人主义的转变。那些有能力创造财富的人积累了大量财富,人类亦能从中获益。即便我们暂时承认人类社会应当丢弃个人主义这块基石——出于高尚的理想,认为人不应仅仅为自己劳动,而应为同胞谋福,与他们平分劳动成果;就像斯韦登伯格^①设想的天堂理想,据他讲,天堂里天使们的快乐不是来自于为自己劳作,而是为他人谋福——即便承认这种观点,回答仍然是:这不是演进,而是变革。要想实现那种理想,就必须去改变人性。这无疑是一项永世的工程,即便这种改变很好,我们也无从知道。

在今天这个时代,改变人性完全是脱离实际,根本没有可操作性。即使在理论上可行性,那也要等到几代人之后了。我们的责任是着眼于当下,着眼于我们这一代可见的将来。如果在现有的条件下,我们力所能及的只是将普世的人性之树向其能结出善果的方向稍作弯

^① 伊曼纽·斯韦登伯格(Emanuel Swedenborg, 1688—1772),瑞典科学家、神秘主义者、哲学家和神学家。《天堂与地狱》是其拉丁文著作,发表于1758年,详细描述了人的来世即人死后是如何生活的。

曲，那么妄图将树连根拔除只能是一种浪费精力的犯罪。也许有人反对当前这种人类社会的最高形式，因其未能废除个人主义、私有财产、财富积累和竞争法则，实现人类的理想。然而恰恰是这些法则，是人类经验的最高成就，是人类社会迄今所收获的最佳果实。也许这些法则时而平等，时而有失公正，在理想主义者看来并不完善，但不管怎样，它们是人类社会迄今为止所取得的最好、最有价值的成就。

我们的出发点是让自己的利益得到保护，却不可避免地使财富集中到少数人手中。目前来看，总体形势是好的。但是，质疑声也随之响起——如果先前的结论正确无误，那么我们所需应对的唯一问题就是——既然现代文明将财富集中到了少数人手中，那么又该如何合理管理这些财富呢？对于这个重大问题，我相信我找到了**真正的解决方案**。而且，应当指出的是，这里所说的财富指的是巨额财产，而非通过多年努力所积累下的适量积蓄。积蓄只是用来维持舒适的生活和使孩子受教育的钱财。积蓄不是财富，只是维持生活的一种财力。人人都应努力获取这种财力，这也符合社会的最佳利益。

只有三种方式可以处理剩余财富：**第一种是留给后世子孙；第二种是捐赠给公共事业；最后一种是由财产所有人在有生之年亲自管理**。迄今为止，这个世界上集中

在少数人手中的绝大多数财富都采用了第一和第二种处理方式。现在,我们来对这三种方式分别加以讨论。**第一种方式是最不明智的。**在君主制国家,由长子继承绝大部分财富和不动产,父母的虚荣心通过把其姓氏、名望和头衔丝毫不减地传给后代子孙而得到了满足。在如今的欧洲,这一阶层的希望或者抱负已经付诸东流。他们的继承人因自己的愚蠢懒惰和土地的贬值而没落贫穷。即便是法律严格限定继承权的英国,也无法维持一个世袭的社会阶层,留给后代的土地很快便转到了外来人的手中。在共和体制下,财产在子女间的分配要公平得多。但是,善于思考的人不免会问:人们为何一定要将巨额的财富留给自己的子女呢?如果是出于亲情,那么这样的亲情是否会形成误导?**事实证明,继承数额庞大的财产,对子女而言并非好事,对国家而言也是如此。**除了留给妻女合理的收入来源及少量生活补贴外,留给儿子们的遗产,应当经过深思熟虑。毫无疑问,遗赠巨额财富对受益人往往害多利少。明智的人很快就会明白,无论是和家人还是对国家而言,这样的遗赠都是不恰当的做法。

当然,这并不是说,如果一个人未能教会其子女谋生的技能,就一定要将他们弃置于贫穷之中。如果父母能教养自己的子女远离游手好闲的生活,或者更值得称赞的是,已经逐渐地灌输给他们一种高尚的情操,能够使子女明白自己有义务服务于公众,而无须考虑金钱,那么他

们也应当为子女留下适度的财富。在我们现实生活中，也有一些百万富翁的孩子，没有被金钱惯坏而仍能恪尽社会职责的例子，但遗憾的是，这样的人寥寥无几。因此，富有的父母们必须认真面对的，是规矩而非期望。看一看巨额遗赠对接受者经常产生的恶果，明智的父母需要郑重地声明：“我要留给后代的是良好的家庭传统，而不是巨额的遗产。”

第二种方式，在过世之后将财富捐赠于公共事业。而采取这种方式的人生前可能一直在忙于积累财富，而这些财富他还没有来得及利用，便与世长辞，也只有通过这种方式处置自己的财产了。这种捐赠的结果显而易见，捐赠人并不关心遗产在后世做何种用途，能创造何种效用。很多时候，遗产的使用并没有体现捐赠人的意图，甚至有时会违背他们的初衷。很多情况下，对遗赠的使用仅仅成为对捐赠人的一种纪念。我们应当记住：要使财富真正造福于社会，花钱与赚钱一样需要高超的才能；唯有运用得当，财富才能真正对社会有益。此外，客观地说，不得已而为之的行为不会得到人们的赞美，社会也不应感谢那些等到死后才献出财产的人。如果人死后能把财富带走的话，他们根本就不会留下一分钱。这样的人不值得后世感激和纪念，因为他们的捐赠中一点恩慈之心都没有，这样的捐赠当然也没有什么福音可言了。